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 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利 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,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 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3.489.119.46 元, 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2.543.998.15 元。根据 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按母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%提 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,254,399.81 元,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,226,784,418.58 元, 处置 股权投资导致未分配利润增加 191.576.17 元, 扣除 2022 年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149,013,658.99 元,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,170,251,934.10 元。

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分 红回报规划(2020-2022年度)》的规定,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拟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,262,827,774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40 元(含税),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76,795,888.36 元(含税)。 如公司总股本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、股权激励授予行权、 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,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,相应调整 分配总额,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二、监事会意见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(2020-2022年度)(修订稿)》的规定,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审核,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,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,没有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(2020-2022 年度)(修订稿)》的有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所述,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,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、财务状况、未来业务发展需要、资本性支出计划和投资者利益等多方面因素,是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的,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(二) 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,存 在可能被股东大会否决的风险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;
- 2、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;
- 3、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 特此公告。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6日